

108 學年度課程模組及修課規定

課程模組	服務業應用模組	商貿應用模組
核心課程	1. 日文文章解析/2 學分/三下 2. 商貿日文/2 學分/三下	
口筆譯課程 (5 擇 2)	1. 日中筆譯/2 學分/三上 2. 中日筆譯/2 學分/三下 3. 日語口譯入門/2 學分/四上 4. 商貿翻譯實務/2 學分/四上 5. 口譯實務演練/2 學分/四下	
應用課程 (4 擇 2)	1. 行銷管理/2 學分/選修/二上 2. 日語導覽演練/2 學分/選修/二下 3. 旅遊規劃與管理/2 學分/選修/二上 4. 飯店實務日語/2 學分/選修/二下	1. 國際貿易實務/2 學分/選修/二上 2. 日本政經概說/2 學分/選修/二下 3. 日語電子商務/2 學分/選修/三上 4. 日本商用文書/2 學分/選修/四上

※任一課程模組修課規定：

1. 核心課程必須修習完成 2 門。
2. 口筆譯課程必須修習至少 2 門。
3. 應用課程必須修習至少 2 門。